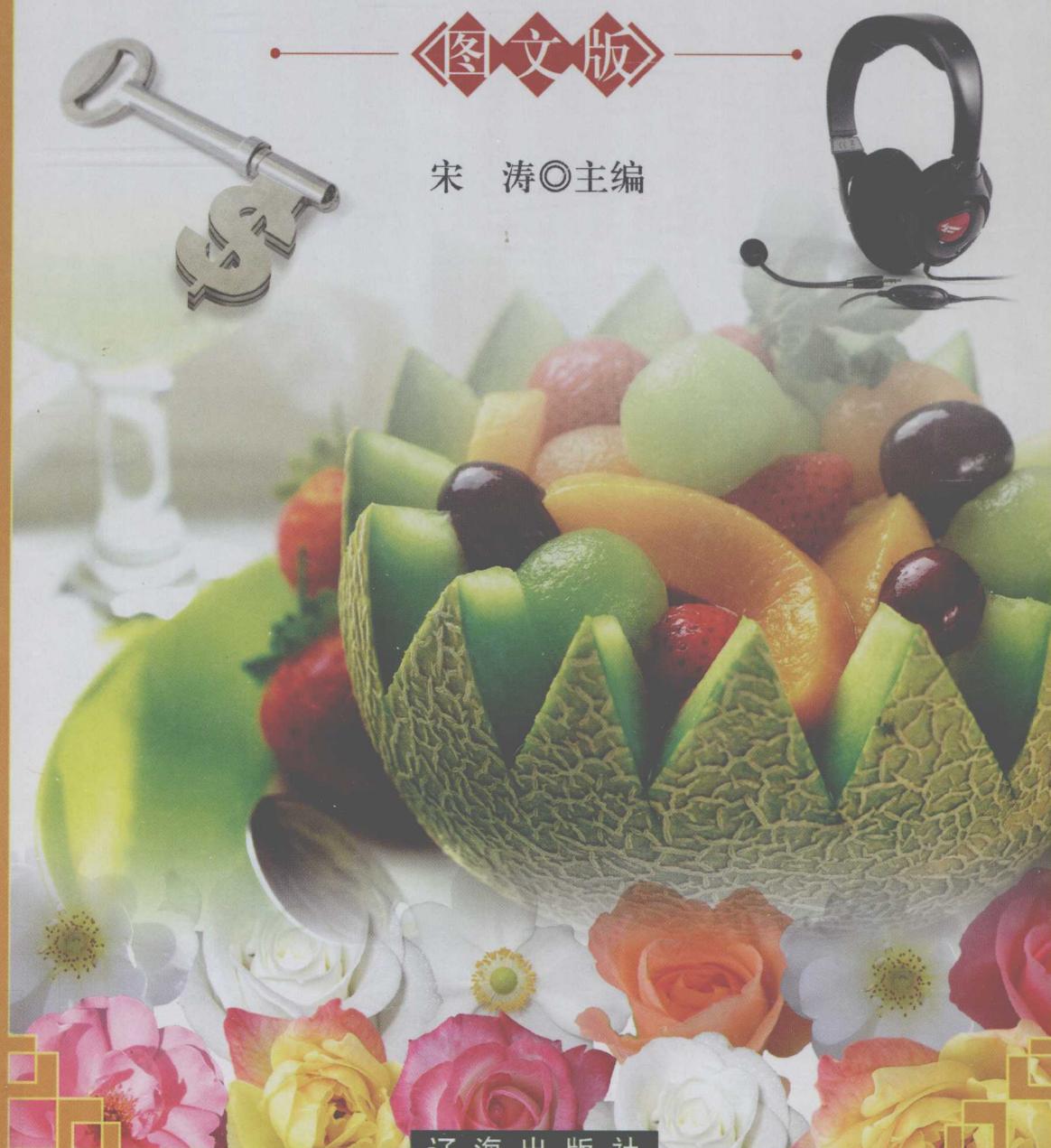


现代生活百科

《图文版》

宋 涛◎主编



辽海出版社

图
文
版

现代生活百科

宋
涛◎主编

下



辽海出版社

酒 纪

第一章 说 酒

在我们这个社会中，没有人不认识酒，但人们忌讳谈论酒的品味与等级，不仅是那些不爱喝酒的人不谈，就是那些几乎是天天都无法回避酒的企业主管、饭店经理、行销商人都尽量回避，因为他们知道酒虽然是个好东西，但酒容易误事，酒会乱性，所以他们极度厌恶那些贪杯的人。无论是在行政机关，还是公司内部或社区邻里，一但听说某人爱酒，就会将他当作酒鬼对待，绝不会认为他可能是一个非常有情调，有能力的人，把绅士和品德高尚的人与爱酒的人划分为完全相反的人。然而事实上绝非如此，我们今天用的最多的“品味”两个字，本身就是由品酒而来的，现在却把好酒的人都看成是没有品味的人，岂不是有点令人费解？现代的人们对酒是极其敏感的，无论是老人还是少年，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遇到酒皆成故事。生活中围绕酒的话题很多很多，而对爱喝酒的人的敏感，恰好说明了我们对饮酒和赏酒本身存在歧视的严酷事实。

在这个世界，可以说没有哪一种东西比酒更能反映人们的生活面貌和精神面貌。对整个人类而言，它曾经是最神奇的物质，也是最伟大的商品。从远古人类发现酒开始，它就受到了人类的尊敬，并把它视为神灵的物产，智慧的源泉。因此，通过酒客认识现代生活的格调和不同阶层的人对酒的欣赏，可以不被千变万化的事物所迷惑，真实地传递出不同种族、宗教信仰和政治观点的人的生存状态的信息。不同的人对酒的认识和“酒给他们的灵感”可以让我们看到他们各自的有趣的那一面，发现他们的内心世界。同时在讨论人们的灵魂的时候，酒是最好的媒介，它能证明，我们的生活和我们的品位是否达到了那一种境界，是否真地品味到了不为宗教意义和生命幻象所淹没的人生，找到不为疾病、财富、种族所绊的文明意识的最后出路。

酒话

说到酒，人们很自然地就会想起温酒斩华雄的关云长，醉酒的杨贵妃，景阳岗打虎的武松；就会想起煮酒论英雄的曹操，借醉避祸的阮籍，自称酒仙的李太白，自号醉翁的欧阳修；就会想起“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劝君更进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等名诗佳句；还会想起醉拳、醉棍等武术套路等。可以毫不夸张地说，酒这一独特的载体，融诗词歌赋，绘画书法、歌舞戏剧等艺术于一体，寓男人、女人、人生、事业、梦幻，以及民俗、礼仪、金钱、仕途万千感慨于其中。

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以酒代话，寻知音；以酒品人，酒品皆人品。有什么

样的酒客,就有什么样的酒友;有什么样的酒友,就有什么样的酒话。帝王将相,不废肉林酒池,指点江山,话千秋伟业;豪门权贵,难舍金樽玉盏,挥金如土,闲话美女与野兽。中国的酒有5000多年的悠久历史,在漫长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风格。这种以生长霉菌为主要微生物的酒曲为糖化发酵剂复式发酵,或半固态发酵而酿成的东方粮食酒,让达官贵人几千年来痴情不改,也让贩夫走卒几千年来执迷不悟,因而有人感慨说:钱就是纸,酒就是水。不管男女老少,不管穷人富人,都能从这水里找到自己的口味,都能在这口水里陶醉,道出千言万语。

酒事

中国古人将酒的作用归纳为三个方面:酒以治病,酒以善老,酒以成礼。实际上,几千年来,酒的作用远不限于以上三条。在中国人的观点中,酒并不是生活必需品,但在社会生活中,酒却具有其他物品所无法替代的功能。酒在中国的政治、军事、经济、农业生产、商业、历史、文化、艺术等领域都留下了深深的烙印。在远古时期,酒为神品,是祭祀的用品,只有祭师才可以饮用,以便接受神喻。之后酒由神坛走进了王公贵族的家中,成了餐桌上的珍品,再后又从宫庭走向了民间。由于酒起源比人类发明文字还要早得多,所以关于酒的起源,历来众说纷纭。在我国,长期以来,人们一直认为杜康是我国最先酿酒的人,尊称杜康为造酒的始祖。《说文解字·巾部》里载有:“古者少康初作箕帚,秫酒。少康,杜康也。”传说他为夏朝国王,生活在公元前21世纪中,可见,如果说杜康发明酿酒,那酿酒在中国就有4200多年的历史。

晋代江统认为杜康不是造酒的始祖。他在《酒诰》中说:“酒之所兴,肇之上皇,成于帝女。”他认为酒的起源更早,始于比杜康早1000年的黄帝,即在距今5000多年前就发明了酿酒法。江统在《酒诰》中还说:“一日杜康,有饭不尽,委以空桑,郁积成味,文蓄气芳,本出于此,不由奇焉。”他指出了杜康对“饭变酒”这一原始制酒工艺的重大发现,并进行改革,开始将生粮蒸熟后酿酒。西汉《战国策》中也载“仪狄作酒而美,进之禹,禹饮而酣之”。他们都认为:仪狄、杜康是技艺高超的酒师,而不是酒的发明者。

事实上,最初的酒,人们叫它“猿酒”。古代山林果实盈野,猿猴采食野果为生。夏秋季节,硕果累累,它们将吃剩的果实、果皮随便仍在岩石缝中。这些果实、果皮腐烂时,果皮上的野生酵母菌,使果实中的糖分自然发酵,变成酒浆。这就是天然形成的果子酒。对此《清稗类钞·粤西偶记》中就有这样的记述:“平乐等府山中,猿猴极多,善采百花酿酒,樵子入山得其巢穴。其酒多至数石,饮之香美异常,曰猿猴酒。”

自从我们的祖先发现了这个神鬼同喜的杯中物,它就从祭祀活动,用到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从腊八节到春节、重阳节,每逢佳节倍思饮。再到迎亲婚礼,庆生悲死,酒皆成了不可或缺的东西,而现代社会的庆祝活动、商业庆典仪式,到各式各样的酒宴聚会,无酒不成席,无酒不成礼。人们再也不敢想象,没有酒生活将是个什么样子。

酒经

社会是个大熔炉。在今天这个时代,由于人类生活质量的普遍改善,社会观念的进步,什么是一个人的社会等级标志,这一问题已经不容易回答了。它常常不是你的职业,不是你的住宅,不是你的餐桌上有多少菜肴,也不是你能挣多少钱或者拥有多少财产,而是一系列细微的、一个人在自觉不自觉中所呈现出来的行为特征的混合。正是这一切构成了你在这个世界上属于那一群人,这似乎也是一种等级定位。以喝酒为例,在广告媒介大力宣扬国际潮流的时代,喝酒也讲时尚,即所谓的国际性饮料酒。首先引导这个时尚的当属现代企业中的高级白领。尤其是那些从事IT行业的高薪白领。他们理所当然的比其他的人群,“最据现代意识和国际意识”。他们打着“点击财富”的旗号,感觉中面对的自然不是一个国家一个地区的人,而是“钱途”无限的网络世界,简单地讲,就是“整个世界”,当然这个“整个世界”之前还当加上“未来”二字。

所以,在他们喝酒时,当然首先想到了葡萄酒及啤酒这两种称得上是国际性的饮料酒。这是在全球范围内的很多国家乃至几乎所有的国家和地区流行的饮料酒。其国际性的组织为国际葡萄及葡萄酒组织(OLV)及欧洲啤酒协会(FBC)。其中因为还包括香槟酒及白兰地可谓葡萄酒的再发酵及再加工酒,就广义而言,也当属葡萄酒类。威士忌也应属国际性饮料酒,在全世界绝大多数国家地区出售,并为当地不少消费者所喜爱。近两年在北京、上海两地的日本料理店日本的清酒也渐渐流行开来。这也许是因为中国离日本近、北京和上海去日本留学打工的人多,而且日本也一直想使本国的清酒成为世界性饮料酒,在国内不断地进行清酒的研究及开发新产品,还在像美国、巴西等国建起了清酒厂。总之,与对外界勾通广,收入在3000元以上的白领阶层,尤其是IT行业的人士,喜欢在弥漫着外国情调的酒吧里,或独自一人坐在电脑前,一边敲着键盘一边享受着他们的“国际性的饮料酒”,已成为时尚。

当然,那些暴发户,首先富裕起来的百万富翁,也不会忘记如何标榜自己的地位,为自己的身份象征找一个更响亮更高贵的标签。以此作考虑,在饮酒上那当然首推世界名酒,那些品牌听起来都是响亮的,什么人头马一开好运自然来,世界名饮马爹利。最具世界声誉的名酒,还是法国的干邑白兰地,英国的威士忌。中国产的能称得上是世界名酒的也只有茅台酒。以上三种可称为世界蒸馏酒中的三大名酒。无疑各种名酒在全世界人群中,不管是饮用者或非饮用者心目中的地位是很高的。酒本身的原料,生产技术,产品质量,风味特点,销售市场及其销售量,均是客观存在的。据说法国的香槟酒及干邑白兰地,其生产及产品地位,是受到本国酒法,及至某些国际酒法保护的,足见其质量的可靠性及声誉的权威性。

目前,在全世界市场出售的饮料酒,大体统计一下就不下于一万种,这些酒都可以说是比较有名的,当然不能均称其为世界名酒。可以说,全世界饮料酒的实际产品,一定有数万种之多,而其中能响当当地称得起世界名酒者,基本上可谓万里挑一。国际上的酒类博览会及评酒会也不少,例如国际评酒会、国际酒类饮料评比会、国际酿酒博览会、国际食品博览会、世界优质产品评选会,世界葡萄酒及烈性酒竞选会等。其中,在西班牙

第一章 说 酒

牙的巴伦西亚国际葡萄酒比赛，在意大利的米兰国际葡萄酒比赛，在南斯拉夫的卢布尔雅国际葡萄酒评比会，经常进行葡萄酒的评选赛。但是，凡参赛的优秀品种，只能获得金质奖章、银质奖章，以及奖状等荣誉，而不可能获得世界名酒的称号。所谓世界名酒就是那些真正地受世界饮用者欢迎的品质质量有保证的品牌，是为全球范围内所公认的，当然是名符其实的好酒。

据说，像法国的香槟酒和干邑白兰地，苏格兰的威士忌这些酒绝大部分是销往国外的。又如法国波尔多及勃艮第的顶级葡萄酒，西班牙的雪利酒，葡萄牙的波特酒，以及捷克的比尔森啤酒和德国的慕尼黑啤酒，也都是在世界范围内深受欢迎的世界名酒。如今在国内，在那些款爷们聚集的夜总会，几乎可以把这些名酒找全，因为人们很难衡量这些人的价值，他们只有从这些世界名酒中，找到自己的身份。大概可以算作“准贵族”吧。

我国自1952年至1988年这36年间先后举行过五届全国评酒会，评出了大批国家名酒，而且历届评酒会有以下两个特点：一是国家名酒的数量一次比一次多。第一届评酒会只评出了八大名酒，即贵州的茅台酒，四川的泸州老窖，陕西的西凤酒，山西的汾酒，浙江绍兴的加饭酒，山东烟台的玫瑰香红葡萄酒，味美思及金奖白兰地。但时至第五届时，仅定为国家名酒的白酒就有17种之多。二是每届国家名酒中的高度数的白酒、白兰地及竹叶青酒等高度酒的总数量，均在50%以上。普通百姓的饮酒时尚通常都是跟着广告走，虽然他们不太喜欢广告，喜欢唱跟着感觉走，但在喝酒的问题上，不能不说他们没有感觉。无论什么酒只要肯花钱做广告，只要在电视上进行“狂轰滥炸”，就不担心销量上不去。所以有的酒，花在电视上的广告费一年就数以亿计，实为空前，但不会绝后。国家名酒也不甘示弱，一拥而上。有些酒，虽未被评为国家名酒，因品味也有一定特点，便利用包装特色，及高价效应而出名，其价位竟超过了茅台酒。所以说卖酒也是大有文章可做。

而更大的一批饮者，当属那些酷爱地方名酒的酒君子，只要那些酒是当地生产，其生产技术及产品风格，都有一点长处，又能具有某些特色，价格不太昂贵，酒精浓度稍高一点也不介意对人体有什么危害。那么就经常喝上一口；或每天喝上一口，或顿顿离不开酒，是酒的忠实的朋友。对其他的东西都产生不了感觉，甚至完全麻木，彻底麻木，做了一个真正的“麻木”。因为一天下来酒精自始自终在他们身上都发挥着“余热”，产生了巨大的作用。

第二章 酒 品

中国历史上酒事纷纭复杂，酒人五花八门，绝难统为简单品等。若依酒德、饮行、风藻而论，历代酒人似可粗略区分为上、中、下三等，等内又可分级，可谓三等九品。上等是“雅”、“清”，即嗜酒为雅事，饮而神志清明。中等为“俗”、“浊”，即耽于酒而沉俗流、气味平泛庸浊。下等是“恶”、“污”，即酗酒无行、伤风败德，沉溺于恶秽。纵观一部数千年的中国酒文化史，以这一标准来评点归类，历史上的酒人名目大致如下：

上品

酒圣

上上品可谓“酒圣”。李白《月下独酌》诗云：“所以知酒圣，酒酣心目开。”用酒来向时世抗争，来缓解自己在政治和精神重压下的痛苦与压抑，达到一种“已闻清比圣，复道浊如贤。贤圣既已饮，何必求神仙。三杯通大道，一斗合自然。但是酒中趣，勿为醒者传”的心理状态和精神境界。正是在这种境界中，李白才发为奇语，歌为绝唱，进行了辉煌的创作，为民族留下了珠光璀璨的伟大诗作。这种凭酒力返本还真，充分实现自我，创造非凡业绩的酒人是当之无愧的“酒圣”。酒使李白实现了自我，“天生我才必有用”，成就了伟大的业绩；酒又帮助他超越了自我，成了中华学人不阿权贵，率直坦荡，成名立业的楷模，成了民族历史上士子文人的自况形象。正如史论所称：“李白嗜酒不拘小节，然沉酣中所撰文章未尝错误，而与不醉之人相对议事皆不出太白所见。时人号为‘醉圣’。”陶潜人，也堪称酒中圣人。历史上有许多可以列为酒圣的文学圣手、思想哲人，他们饮酒不迷性，酒不违德，相反更见情操之伟岸、品格之清隽，更助事业之成就。

——李白——

李白诗风雄奇豪放，想像丰富，富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对后世影响很大。

李白一生嗜酒，与酒结下了不解之缘。当时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极其传神地描绘了李白：

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这四句诗，一写出酒与诗的密切关系，二写出同市井平民的亲近，三写出藐视帝王的尊严。因此，人民群众很喜欢李白，称他为“诗仙”“酒仙”。为了称颂和怀念这位伟大的诗人，古时的酒店里，都挂着“太白遗风”“太白世家”的招牌，此风流传到近代。

李白的酒瘾是很大的。在给妻子的《寄内》诗中说：“三百六十日，日日醉如泥。”在《襄阳行》诗中说：“百年三万六千日，一日须倾三百杯。”在《将进酒》诗中说：“会须一饮三百杯。”这些数字虽不免有夸张之嫌，但李白的嗜酒成性却也是事实。

李白为何经常喝醉酒呢？其中一个原因是借酒浇愁。

天宝元年，李白来到长安，由吴筠、贺知章等人推荐，很快得到了唐玄宗的赏识，任为供奉翰林，为皇帝草拟文诰诏令之类的文件。李白利用与玄宗接近的机会，曾申述过对国家大事的看法，对不合理现象，也谏劝过。但此时的玄宗深居宫中，沉溺声色。他只是把李白看做满足自己享乐的御用文人。因而李白的不受重用，乃至赐金放逐在所难免了。

李白被逐出长安后，郁郁而不得志，于是满腔激愤借酒来倾吐。他在《行路难·其一》中说：“金樽清酒斗十千，玉盘珍羞值万钱。停杯投箸不能食，拔剑四顾心茫然。欲渡黄河冰塞川，将登太行雪满山。……行路难，行路难，多歧路，今安在？……”意思是说，酒和菜的价格是昂贵的，但我吃不下去，只好放下了酒杯和筷子。想渡黄河但冰封流阻，要登太行却积雪满山。看看四周都是岔路，我的出路究竟在哪里呢？诗人以行路的艰难比喻世路的险阻，倾吐出不被重用的愤慨之情。

既然矛盾得不到解决，于是他和友人日日饮酒，一醉方休。但饮酒消解不了他的愁怀。在他所写的《宣州谢朓楼饯别校书叔云》一诗中说：“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乱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烦忧。……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愁愁更愁。人生在世不称意，明朝散发弄扁舟。”

关于李白喝酒的传说很多。说李白客居任城时，与孔巢父等五人相识，他们一起在徂徕山中每天饮酒沉醉，被世人称为“竹溪六逸”。

又说李白任供奉翰林时，经常醉卧在酒店里。天子爱其才，召他进宫作诗。李白醉醺醺地来到宫中，叫杨国忠磨墨，高力士脱靴。高力士怀恨在心，用李白写的诗挑拨杨贵妃，杨贵妃进谗言，玄宗才疏远了李白。

又说李白酒醉泛舟在采石矶附近的江面上，见水中月影而捉之，遂溺死，等等。

——陶渊明——

陶渊明，江西九江人，是东晋时代的大诗人。

他少年时候，就有高尚的志趣。他曾经写了一篇《五柳先生传》。说这五柳先生不知是何许人，也不知道他的姓名，因住宅旁边种有五棵柳树，故称作五柳先生。他不图名利，不慕虚荣，就是特别喜欢喝酒，可是由于家贫，不能常常买酒喝。亲戚朋友知道了，时常请他喝酒。他一去，总是喝得酩酊大醉，然后回到破旧的住屋里，读书写文，生活过得安乐自在。写《五柳先生传》，就是写他自己，是他本人生活的实录。

陶渊明曾担任江州祭酒、彭泽令等小官职。彭泽令，是他仕途生活中的最后一任官职。这在萧统的《陶渊明传》中叙述得最为详细。

《传》中说他由于生活所迫，不得不去当彭泽县令。他一到任，就令部下种糯稻，糯米可以作酒。所以他说：“我常常酒醉，就心满意足了！”他的妻子坚持要种大米，于是将二顷五十亩田种糯米，五十亩田种大米。

到了年底，那官派督邮来见他，县吏就叫他穿好衣冠迎接。他叹息说：“我岂能为五斗米，向乡里小儿折腰！”当天就解去官职，写了一篇《归去来辞》。

其实，陶渊明辞官归隐的真实思想，不仅于此。在《归园田居》诗里，就讲得十分明白。

他说，他十三年中，几度出仕，深受羁缚；这次坚决脱离官场，归隐田园，就像笼中鸟飞回大自然一样，感到无比自由和愉快。家乡的草屋、田地、树木、炊烟，乃至鸡鸣、犬吠，都是那么的亲切、可爱。作者的这种心情，正反映了他对黑暗官场的憎恶和对大自然的热爱。

陶渊明有《饮酒》诗20首，都是酒后所题。他在序里说：“我闲居在家，缺少欢乐，再加上近来日短夜长，遇到好酒，每晚都饮。一个人饮酒，很快就醉了。等到酒醒之后，就题诗自娱，这不过是单纯为了欢笑罢了。”

他有时一个人独饮，更多的是和乡亲父老对饮，从中取得某些安慰和乐趣。更重要的是在饮酒中，可抒发自己不愿和腐朽的统治集团同流合污的心愿。这就是萧统所说的“寄酒为迹”。

关于陶渊明喝酒的传说很多。如说他每逢酒熟时，就取下头上的葛巾过滤酒，过滤完毕，仍把葛巾戴在头上。又如渊明所居的栗里，有块大石，渊明喝醉了，就躺在石上，故名醉石。再如九江境内有渊明埋藏的酒。有个农夫凿石到底，发现一只石盒，石盒内有个铜器，有盖，是扁平的酒壶。将盖揭开，壶内都是酒。壶旁边刻着十六个字：语山花，切莫开，待予春酒熟，烦更抱琴来。大家怀疑这酒不能喝，就都倒在地上。结果是酒香满地，经月不灭。

以上这些都是传闻，不足为据，但也可从另一侧面，反映陶渊明是一位嗜酒成癖的伟大诗人。

酒仙

上中品谓“酒仙”、“酒逸”辈。“酒仙”是虽饮多而不失礼度，不迷本性，为潇洒倜傥的酒人。杜甫《饮中八仙歌》云：“知章骑马似乘船，眼花落井水底眠。汝阳三斗始朝天，道逢曲车口流涎，恨不移封向酒泉。左相日兴费万钱，饮如长鲸吸百川，衔杯乐圣称避贤。宗之潇洒美少年，举觞白眼望青天，皎如玉树临风前。苏晋长斋绣佛前，醉中往往爱逃禅。李白一斗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张旭三杯草圣传，脱帽露顶王公前，挥毫落纸如云烟。焦遂五斗方卓然，高谈雄辩惊四筵。”

——张旭——

张旭，字伯高，吴（今江苏苏州附近）人，是唐代著名书法家。在书法上，尤擅长于草书。他的草书连绵回绕，起伏跌宕。所谓“张妙于肥”，是说他的草书线条厚实饱满，极尽提按顿挫之妙。唐大文学家韩愈在《送高闲上人序》中对他的草书艺术推崇备至。他的草书和李白的诗歌、裴旻的剑舞，被时人称为“三绝”。

张旭喜欢喝酒，每次大醉后，号呼狂走，索笔挥洒，变化无穷，若有神助，时人号为“张颠”。据李肇《国史补》说，张旭每次饮酒后就写草书，写时，挥笔大叫，把头浸在墨汁里，用头发书写。他的“发书”飘逸奇妙，异趣横生，连他自己酒醒之后也大为惊奇，这恐怕有夸张之嫌。

张旭嗜酒成性，而且往往在醉后书写，草体字也写得尽善尽美，这是事实。杜甫在《饮中八仙歌》中说：“张旭三杯草圣传，脱帽露顶王公前，挥毫落笔如云烟。”

“三杯”是指喝酒，并非实指“喝了三杯酒”。“脱帽”句，是描绘他在书写时的狂态。“挥毫”句是形容他的草体字之精妙。

张旭死后，大家都很怀念他。如杜甫入蜀后，见张旭的遗墨，伤感万分，写了一首《殿中监见示张旭草书图》，诗中曰：“斯人已云亡，草圣秘难得。及兹烦见示，满目一凄恻。”高适

在《醉后赠张旭》一诗中说：“兴来书自圣，醉后语犹颠。”李颀在《赠张旭》一诗中说：“露顶据胡床，长叫三五声。兴来酒素壁，挥笔如流星。”可见大家对张旭的敬爱之深。

酒贤

上下品谓“酒贤”、“酒董”辈。

孔子云：“唯酒无量不及乱。”这应当是酒贤的规范。喜饮有节，虽偶至醉亦不越度，谈吐举止中节合规，犹然儒雅绅士、谦谦君子风度。此谓有“酒德”，是深得酒中三味——“酒中趣”者。东坡居士、公安袁中郎（1568～1610）辈虽“不胜杯杓而长夜兴勃勃者”，当属此类。苏舜钦（1008～1048）“少慷慨有大志”，“在苏州买水石作沧浪亭，益读书，时发愤懣于歌诗，其体豪放，往往惊人。善草书，每酣酒落笔，争为人所传。”其实许多酒人也都精于品酒，而作为酒人的标准，则更重在酒事的修养和风度。

——苏轼——

苏轼出生于一个饮酒世家，祖父、父亲均嗜酒，而他则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他对人说：“我每天要饮酒作乐，倘若没有酒喝，就会疾病缠身。”

他爱酒、饮酒、造酒、赞酒，在他的诗、词、赋、散文中，都仿佛飘散着美酒的芳香。如“还来一醉西湖雨，不见跳珠十五年”（《与莫同年雨中饮湖上》），“醉醒醒醉，凭君会滋味，浓斟琥珀香浮蚁”（《醉落魄·咏醉》），“酒勿嫌浊，人当取醉”（《浊醪有妙理赋》）等等。

苏轼虽然好饮酒，但酒量并不大。他自己说：“我饮酒终日，不超过五杯。天下不能饮酒的，不在我的下面。我喜欢欣赏别人饮酒，看到别人举起酒杯，慢慢地喝，我的心胸就广阔无比，似乎也尝到了酒醉的味道。这种味道比饮者本人还强烈。我闲居时，每天都有客人来，客人来了，就得设酒招待。天下好饮酒的，也不在我的上面，常说人生最快乐的是身无病，心无忧。我确实能做到。”（《书东皋子传后》）苏轼在《东坡志林》里还说：“吾兄子明饮酒不过三蕉叶（形似蕉叶的浅酒杯），吾少时，望见酒盏而醉，今亦能三蕉叶矣。”

与中国的大多数文人一样，苏轼的饮酒，也往往是借酒浇愁，以酒来自我解脱。

元丰二年（公元1079年）七月，御史台官吏皇甫遵，奉命从汴京赶到湖州衙门，当场逮捕苏轼。罪名是苏轼的一些诗文“讥讽朝廷”、“指斥皇上”。就这样，苏轼在监狱里被关押了130天，这就是闻名于世的“乌台诗案”。后幸得张方平、范镇等人营救，才释放出狱，贬职于黄州。到了黄州后，他心如止水，把贵贱、毁誉、得失，乃至生死都置之度外。他在黄州所写的诗词中，差不多都有一个“酒”字，这说明在旷达的外衣下，仍掩盖了他借酒浇愁的苦闷心情。最有代表性的是《前赤壁赋》。赋中写他与客人泛舟游于赤壁之下，在船上，他们一面饮酒，一面歌唱，一面欣赏江上的美景，似乎十分欢乐。继而写客人吹箫，其声凄厉，气氛陡然从乐转悲。再接写对历史人物的怀念，抒发了对人生短促渺小的感叹。最后写主人的劝慰，阐发了“变”与“不变”的哲理。于是客人转悲为喜，一起畅饮酣睡，直到天明。在赋中，苏轼企图以旷达来摆脱对现实的苦闷，但实际上却是摆脱不了的。这和陶渊明、欧阳修、李白等人，以酒解愁，寄情山水的心态完全一样。

苏轼不仅会喝酒，而且会酿酒。有人称他为“酿酒专家”。他在黄州酿蜜酒，用少量蜂蜜掺以蒸面，发酵，以米和米饭为主料做成米酒。在定州酿过松酒，这种酒甜中带点苦味。在广东惠州，酿过桂酒，用生姜、肉桂做配料酿成，这种酒，温中利肝，轻身健骨，养神发色，常服可延年益寿。苏轼称这种酒是天神的甘露。

在海南酿“真一酒”。“真一酒”是上等好酒，用白面、糯米、清水三物酿成，呈玉色，酒性温和，饮之可解渴而不易醉，与王附马所酿的“碧玉香”完全一样。苏轼特为此酒写过《真一酒歌》和《真一酒诗》，说此酒是“天造之药”，特点是“和面庄”。所以取名为“真一”是因为作者“自酿”、“自取”，与诗中的“人间真一东坡老”相合。

——曹参——

曹参是西汉著名的贤相，在随刘邦南征北战中，屡立战功，功勋卓著。汉初封为平阳侯，萧何死后，调到朝中为丞相，主管国政。

曹参嗜酒成性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他白天饮酒，夜晚饮酒，常常喝得酩酊大醉。那些公卿大夫以下的官吏和宾客看见他日日饮酒，不理政事，很为焦虑，都想来劝说他。

可是这些人一来，他就摆开酒席，请他们喝酒，一直喝到酒醉离去为止，他们没有机会向曹参劝说。

曹参的后园紧靠官吏的宿舍，住在宿舍里的官吏们整日饮酒，并伴以歌唱和叫喊，闹得不亦乐乎。曹参的随从官对此十分恼火，却又无可奈何。

有一次，随从官请曹参到后园游玩，好让他听到官吏们的醉歌，加以处置。可是曹参听了，不但不加以制止，反而叫手下也摆开宴席，痛饮欢呼，和官吏们相应和。

曹参终日酒醉，不理朝政的行为使惠帝也大为不满。

有一天，惠帝对曹参的儿子曹窟说：“你私下问问你的父亲：‘高帝刚刚去世，我又很年轻，你作为相国，整天饮酒，如何能忧虑国家大事呢？’”曹窟回家后对父亲说了，哪知曹参一怒之下，打了曹窟二百大板，并且说：“赶快进宫侍奉皇帝去，天下大事不是你应当说的。”

事后惠帝责备曹参：“你为什么要打曹窟？那是我让他劝说你的。”曹参慌忙脱帽谢罪说：“请陛下考虑一下，关于圣明英武，陛下能比得上高帝吗？”惠帝说：“我怎么敢和先帝相比呀！”曹参又说：“陛下看我的才能及得上萧何吗？”惠帝说：“你好像不及他。”曹参说：“讲得好！高帝和萧何平定了天下，制定了明确的法令，只要我们遵循这些法令去做就行了，这不是很好吗？”惠帝说：“说得对。”

后来文学家杨雄说：“萧也规，曹也随。”“萧规曹随”的成语，就是从这个典故中来的。

司马迁在《曹相国世家》一文的最后评语是：相国曹参的战功之所以如此之多，是因为他和淮阴侯韩信在一起。韩信死后，封赏列侯的，只有曹参。曹参担任相国，主张清静无为，这合乎道家的学说。百姓脱离了秦朝的酷政以后，很想能休养生息，曹参的主张正好迎合老百姓的需要，所以天下人都称颂赞美他。

由此可见，曹参自己饮酒，也让别人饮酒，其真正目的，是为了实现他的“清静无为”的主张，让老百姓过一段太平日子，这在当时有一定的进步意义。

中品

酒痴

中上品当指“酒痴”。此辈人沉湎于酒而迷失性灵，沉沦自戕，达到痴迷的地步。

——王绩——

王绩，山西省祁县人，是隋唐之际的文学家。

王绩，性格放达，不喜俗礼。凡乡下举办的婚丧喜事，他都不参加。隋炀帝大业年间，推荐人才时，他授秘书省正字。因为不喜欢在朝廷做官，所以要求做六合县丞。任职时，他嗜酒不干事，因此被弹劾解职。他叹息说：“到处是罗网，还是回家安心。”于是回到家乡河渚间。他有田十六顷，奴婢数人，他和家人种粮食酿酒，还养家畜、采草药，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

有个叫于光的，也是个隐士，他没有妻子，在北渚造了一座房屋，住了30年。他自力更生，不依赖人家。王绩喜欢他的真诚，就把家搬过去，和他住在一起。于光是个哑巴，不会交谈，他们在一起对酌时，默默无言，但心情十分畅快。

王绩除了喝酒，就读书。他把《周易》、《老子》、《庄子》等书，放在床头阅读，其他的书很少看。

他曾经游历过北山东皋，自称是“东皋子”。他骑着牛四处游荡，遇有酒店，就逗留数天。

高祖武德初，他待诏门下省。当地的官吏，每天给他三升酒喝。有人问他：“待诏有什么乐趣呢？”他说：“有好酒可以作伴啊！”侍中陈叔达知道了，就每天给他一斗酒喝。时人都称他为“斗酒学士”。

当时名流李淳风赞他是“酒家南董”。王绩家居东南面有块磐石，他就用石建立了杜康祠，时常拜祭，尊为老师。他写有《醉乡记》。因他饮酒五斗而不醉，又写就《五斗先生传》。

有人请他喝酒，他不分贵贱，都去赴席。有个刺史叫杜之松，是他的老朋友，请他去讲礼法。他谢绝说：“我不能在尊府里谈糟粕，而放弃醇醪啊！”他把礼法视为糟粕，把醇酒作为爱好，王绩就是这样一个人。

——苏舜钦——

苏舜钦，是北宋文学家。青年时即有文名，曾任大理评事，范仲淹荐为集贤校理、监进奏院。后受李定等诬陷，被捕入狱，旋削籍为民。他文笔犀利，思想敏捷，平时爱好喝酒，酒名和文名齐等。他酒后所写的作品，飘逸狂放，特具风神。欧阳修评论说：“子美笔力豪隽，以超迈横绝为奇。”

苏舜钦性格豪放，酒量极大。他在外舅祁国公杜衍家里读书，每天要喝一斗酒，却不要酒菜。杜衍深以为疑，就派子弟秘密地察看。只听得他高声朗读《汉书·张良传》，读到“良与客狙击秦皇帝，误中副车”一句时，他就拍着书桌叹惜道：“可惜呀，没有击中！”于是满饮一大杯。读到“良曰：‘始臣起下邳，与上会于留，此天以臣授陛下’”一句时，又拍案说：“君臣相遇，其难如此！”说完，又喝了一大杯酒。杜衍知道后，就大笑说：“有这样的下酒菜，喝一斗酒实在是不多啊！”于是苏舜钦的“汉书下酒”就传为佳话了。

苏舜钦不但海量，还和石延年等创立各种饮酒的方式，如鬼饮、囚饮、鳌饮、鹤饮等。

酒 狂

中中品当指“酒颠”、“酒狂”之类。晋人阮籍、刘伶堪为代表。阮籍字嗣宗，陈留尉氏（今河南开封）人。“籍本有济世志，属魏晋之际，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籍由是不与世事，遂酣饮为常。文帝初欲为武帝求婚于籍，籍醉六十日，不得言而止。”“又能为青白眼，以区别待雅俗之客。嗜酒荒放，露头散发，裸袒箕踞”，以为“通达”“得大道之本”。刘伶字伯伦，沛国

(今安徽宿县西北)人，是个有名的豪饮至颠狂的酒人。史载，刘伶“容貌甚陋，放情肆志，常以细宇宙齐万物为心……初不以家产有无介意。常乘鹿车，携一壶酒，使人荷锸而随之，谓曰：‘死便埋我。’……尝渴甚，求酒于其妻。妻捐酒毁器，涕泣谏曰：‘君酒太过，非摄生之道，必宜断之。’伶曰：‘善！吾不能自禁，惟当祝鬼神自誓耳。但可具酒肉。’妻从之。伶跪祝曰：‘天生刘伶，以酒为名。一饮一斛，五斗解醒。妇儿之言，慎不可听。’仍引酒御肉，隗然复醉。尝醉与俗人相忤，其人攘袂奋拳而往。伶徐曰：‘鸡肋不足以安尊拳。’其人笑而止。”

——阮籍——

阮籍，三国魏文学家、思想家。他的父亲阮瑀是著名的“建安七子”之一。当时，他与嵇康齐名，为“竹林七贤”之一。

阮籍蔑视礼教，尝以“白眼”看待“礼俗之士”；后期变为“口不臧否人物”，常用醉酒的办法，在当时复杂的政治斗争中保全自己。

嘉平公元249年，司马懿杀曹爽，专国政。死后，其子司马师、司马昭相继专权。公元254年，司马师废魏帝曹芳，立曹髦。公元260年，司马昭杀曹髦，立曹奂。死后，由其子司马炎代魏称帝，建立晋朝。阮籍就是处在司马氏与曹氏激烈斗争的政治漩涡之中。为了保全自己，他不得不小心翼翼，虚于周旋。

例如曹爽要请他当参军时，他看到曹氏已面临覆灭的危机，就托病谢绝，归田闲居。司马懿掌握曹魏政权后，立即请他入幕为从事中郎，他慑于司马氏的势力，只好低头就范。凡是司马府上有宴会，他是每请必到，到便喝酒，有时真的醉了，有时佯装酒醉，以此来掩饰自己。

有一年，他听说缺一名步兵校尉，又听说步兵营里多美酒，营人善酿佳酒，于是请求去那里当校尉。当了校尉后，就整天泡在酒中，纵情豪饮，一点也不问世事。后人因之称他为“阮步兵”。

钟会，官至司徒，是司马昭的重要谋士。此人是个投机钻营的卑鄙小人，阮籍一向深恶痛绝。他时常来阮籍家作客，以此来探听阮的虚实。阮则置酒相待，开怀痛饮，对政事不发一言。钟会只得怏怏而归。

阮有一女，容貌秀丽，司马昭想纳为儿媳，几次托媒人登门求婚。阮对此进退维谷，左右为难。若答应，有损自己的声誉，还落得个攀附权贵的坏名声；若不答应，得罪了司马昭，会有生命之忧。于是天天沉醉于酒中，等提亲的人再来，已见他烂醉如泥，不省人事了。这样一连六十多天，他都宿酒未醒。司马昭奈何不得，联姻之事，只得作罢。

阮籍嗜酒成性，性格放诞，蔑视礼法。例如，有一年其母新丧，他照常与晋文王吃肉喝酒，旁边在座的司隶何曾，实在看不过去，就说：“大王是以孝治天下，而阮籍重孝在身，还与大王吃肉喝酒，这是有伤教化的。”阮听了，只顾自己吃喝，神色自若。

更有甚者，阮家邻居，有一美妇，当垆卖酒，他与朋友常去那里买酒喝。喝醉了，就躺在美妇身旁睡觉。美妇的丈夫开始怀疑阮，观察了许久，见阮没有异常行为，就放心了。

——谢几卿——

谢几卿，南朝人，为谢灵运之孙，生于宋，仕齐为太尉晋安王主簿；入梁官至尚书左丞。

谢几卿非常熟悉典章制度。但是谢的性格却通脱任诞，尤其嗜好饮酒。有一次，他参加乐游苑的宴会，因未醉而返，心中怏怏不乐。车到半途中，见路边有爿酒店，他就跳下车来，走到酒店里，与自己的马车夫和拉车的马(駒)相对而饮。当时围观的人愈来愈多，大家都感

到奇怪，尚书左丞怎么会与马车夫一起喝酒呢？而谢不予理睬，照常饮酒。此事后来传为“与驺对饮”的佳话。

还有一次，他在省署里，夜里穿着无裆套裤，袒胸露体地与学生一起喝酒号呼。喝醉酒后，他把小便溅到了在旁的令史身上。有司知道此事后，向朝廷参了一本，罢免了他的官职。他对此也毫不介意。于是“裸袒酣饮”，又成为他的笑话。在他当尚书左丞时，朝中官吏都载着酒到他家里欢饮。他的家里，经常是宾客满座，豪饮纵谈，热闹非凡。

庾仲容曾做过尚书左丞，后来被免职。他博学多才，少年时就有名气。他好酒任性，喜欢高谈阔论，与别人不能相合，独与谢几卿知交。他们两人都是纵酒放诞，意气相投。两人经常乘着马车，游历郊野。在车上，他俩边喝酒边谈笑，有时还摇着铃唱歌，时人讥评他们，他们依旧我行我素，毫不理会。

酒客

中下品当指“酒荒”、“酒客”。此辈人沉湎于酒，荒废正业，且偶有使气悖德之行。三国刘琰“稟性空虚，本薄操行，加有酒荒之病”。（《三国志·蜀志·刘琰传》卷四十）晋建武将军王忱“性任达不拘，末年尤嗜酒，一饮连月不醒，或裸体而游，每叹三日不饮，便觉形神不相亲。妇父尝有惨，忱乘醉叫之，妇父恸哭，忱与宾客十许人，连臂被发裸身而入，绕之三匝而出。此所行多此类”。

——石延年——

石延年，字曼卿，宋城（今河南商丘南）人，官至太子中允，是宋代的文学家和书法家。他性格豪放，饮酒过人。相传宋仁宗爱其才而劝其戒酒，后竟酒渴成病，中年早卒。

石延年性格豪放，喜欢剧饮。有个义士叫刘潜的，酒量也很大，喜欢和石延年比酒量。他俩听说京师河行王氏新开了一爿酒店，于是一起到那里对饮。他们从早饮到晚，不发一言。王氏对他俩的酒量十分惊讶，认为他们不是普通人，于是又添加肴果和名酒，恭恭敬敬地在旁服侍。而石延年和刘潜呢，却傲然不顾，继续饮酒，直到夕阳西下，还没有放下手中酒杯，两人的脸上，竟没有一点酒色。

第二天，京都的人民都哄传说，有两位酒仙到王氏酒楼喝酒，过了一段时间后，才知道是石延年和刘潜。自此，“酒敌对饮”的佳话就传开了。

还有一件怪事，也发生在石、刘身上。相传石延年任海州通判时，有一天酒友刘潜来访。延年赶忙请他到石阙堰，两人坐在酒桌上，就豪饮起来。一直喝到半夜，眼见酒将要喝光了，但饮兴还没有尽。看见船上有一斗多醋，就把醋全倒入剩酒里，又大喝起来，一直把酒醋喝光为止，此时天已经大亮了。

说石延年是个酒怪，确实名符其实。他不仅饮酒超过一般常人，而且别出心裁地创造了多种荒谬怪诞的饮酒方式。例如，他与人痛饮时，蓬乱着头发，赤着脚，还带着枷锁，说这种饮酒方式叫“囚饮”。有时他与人在树上饮酒，说这是“巢饮”。有时与客豪饮，用稻麦秆束身，伸出头颈，说这是“鳖饮”。有时夜晚不点蜡烛，与客模黑而饮，说是“鬼饮”。有时与客饮酒时，一忽儿跳到树上，一忽儿又跳到地上，说这是“鹤饮”。名堂稀奇古怪，不一而足。

石延年死后，他的酒友苏舜钦特地写了一首《哭曼卿》，其诗曰：“去年春雨开百花，与君相会欢无涯。高歌长吟插花饮，醉倒不去眠君家。”以表示对石延年的怀念之情。

下品

酒徒

下上品是“酒徒”辈。饮必过，沉沦酒事，少有善举，已属酒人下流。曾与猪共饮而在历史上留下“豕饮”典故的晋人阮咸常醉不醒，骑在马背上右摇右晃，“如乘船行波浪中”。阮咸以及晋代的王恭、胡母辅之，三国时的郑泉等应均属此类酒人。

——阮咸——

阮咸，西晋陈留尉氏（今属河南）人。他是阮籍的侄子，与阮籍并称为“大小阮”。他历官散骑侍郎，补始平太守。

他旷放不拘礼法，善弹琵琶，为当时著名的音乐家。

他不随便交朋友，只和亲友知交弦歌酣饮。有一次，他的亲友在一起喝酒，他也来参加，不用酒杯，而是用大盆盛酒，喝得醉醺醺的。当时有一大群猪走来饮酒，阮咸就和猪一起喝酒。他一面饮酒，一面鼓琴，真是不亦乐乎。于是“与豕同饮”就传为笑话。

酒疯

下中品是史文所谓“酒疯”、“酒头”、“酒魔头”、“酒糟头”，指嗜酒如命，饮酒忘命，酒后发狂，醉酒糊涂，甚至为酒亡命一类的酒人。现今社会亦多有此类酒人。他们嗜酒如命，酒未饮而先见其醉态；见酒必饮，饮则必醉，醉则无形：面赤眼直，鼻肿嘴斜，口出胡言，言多秽语，秽气直冲，唾沫四溅，举止失常，行止猥琐，种种令人作呕之行状，不一而足。

——胡毋辅之——

胡毋辅之，山东泰安东人，曾任建武将军、乐安太守等。

他不拘礼法，行为放荡，常与酒徒厮混在一起，日夜酣饮，不理政事。有一次，他与毕卓等人在家里散发裸形，闭门酣饮。恰巧另一酒友光逸不约而至，但不得入门，只好脱下衣帽，狗洞里大叫：“我要喝酒。”胡毋辅之听到后，知是光逸来了，于是赶快请他进来，一起喝酒。后人将这种饮酒方式，名之为“犬饮”。

胡毋辅之自己嗜酒成性，放浪形骸，自然结识的朋友也是如此。比如毕卓，任职吏部侍郎，常饮酒废职。有一次听说人家酿熟了酒，就乘夜来到他家的酒瓮间，偷盗酒喝，被守酒人抓住，到天亮一看，见是毕吏部，马上释放。毕卓还没过瘾，就叫来了主人，在酒瓮旁边，一起喝，直喝得酩酊大醉而去。这件事被人传为“瓮间盗饮”的佳话。

又比如，他的好朋友叫阮孚的，因为要喝酒而没有钱，竟把金貂（皇帝近臣的一种配饰）换酒钱，被有司弹劾而降职。

还有他的知交阮修，出门喝酒袋里从不带钱，而是把钱挂在杖头，一步步地走到酒店，独自喝得大醉后，就拿下杖头上的钱付酒账。

胡毋辅之就是与这些朋友为伍。时人称之为“八达”和“八伯”。

胡毋辅之自己不拘小节，也放纵儿子不拘小节。他的儿子叫谦之，才学不及父亲，但骄傲放纵，从不把父亲放在眼里，吃醉酒时，直呼父亲的名字，还骂他年迈无能。胡毋辅之听

了,不仅不生气,还招呼儿子一起来喝酒。

但胡母辅之也有他的特点。根据史书记载,他有知人之鉴。他的好友王澄评论他说,彦国吐言甚佳,好像是锯木屑,霏霏不绝,的确是后进中的领袖。

有一次,胡母辅之和几个朋友出外旅游,经过河南城门,就在城旁的一条小河边饮酒。大概因为天气寒冷,胡母辅之就叫坐在旁边的王子博生火取暖。王子博就说:“我为什么要受你的差遣?”胡母辅之只好自己生火。此后,他和王子博谈了一席话,知道他才学非浅,就感叹地说:“我不及他啊!”后来就把王子博推荐给河南尹乐广。乐广接见了王子博,非常赏识他的才能,升他做了功曹。胡母辅之就是这样推荐、提拔人才的。

晋代的所谓“八达”、“八伯”等人,多为名士,由于终日沉湎于酒,始终无所作为,酒误了他们一生。

酒鬼

下下品类是“酒鬼”、“酒贼”辈,为酒人之最末一流,最下之品。此类酒人人品低下,不仅自身因酒丧德无行,且又因酒败事,大则误国事,小则误公事或私家之事。且此类人多是以不光明、不正当的手段吸民之膏血,揩国之脂泽,即饮不清白之酒,脏污之酒,其行为实同于贼窃。故名其为“贼”,当在力戒绝杜之列。

——苻生——

苻健是十六国时期前秦的国君,他在位五年,死后,就传给儿子苻生。

苻生自幼瞎了一只眼睛。他荒淫暴虐,杀戮无道。凡是在他面前说“不足”、“不具”、“少”、“无”、“伤”、“缺”、“残”、“毁”、“偏”、“只”等字眼的人,他都要处以死刑。理由是犯了他瞎眼的忌讳。

他即位之后,更加饮酒作乐,不分白天和夜晚,有时甚至连月昏醉,不理朝政,因此,大臣们有事朝见,都看不到他的影子。有时,他也接见大臣,但动不动就发怒,发怒之后,就进行杀戮,因而一些忠良之臣,几乎被他斩尽杀绝。他宴饮群臣时,凡臣子“稍后至”,就“皆杀”。

有一次,在举行宴会时,他命令尚书令辛劳为大家劝酒,过了一会儿,他就大怒道:“你为什么不强迫大伙儿喝酒?怎么还有坐着的人?”于是就叫手下人张弓搭箭,将辛劳射死。百官们看到了,个个心惊胆战,只好大杯大杯地喝酒,醉倒在地。看到大家衣服湿了,帽子掉了,头发散了,十分狼狈,这才高兴地笑了。

苻生的暴虐统治,搞得“人情危骇,道路以目”。不久,苻健的侄子苻坚和吕婆楼领部下三百多人杀进宫来,守卫的将士都放下武器,向苻坚投降。这时苻生还昏睡不醒,及至把他捉住,才大梦初醒。苻坚把苻生禁闭在另一间房子里,废为越王,不久,就将他杀死了。临死时,苻生还喝了几斗酒,昏昏沉沉的,不知道有杀身之祸。

他真是一个醉生梦死的短命昏君。